

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7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工作報告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局長 吳俊鴻

目 錄

壹、 本局策略地圖	1
貳、 本局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	2
參、 重要施政成果	4
一、 加強火災預防	4
二、 精進災害搶救	12
三、 優化緊急救護	20
四、 整合災害防救	23
肆、 創新作為	25
一、 議會三讀通過火災預防自治條例修正案	25
二、 啟用 119 高效能勤務派遣系統	26
三、 全國第一支通過重型能力認證搜救隊伍— 臺北市搜救隊新里程碑	26
四、 試辦「 PA(Pumper-Ambulance) 連結」出勤	27
五、 製作本市緊急救援路線地震阻斷風險分析地圖	27
六、 舉辦本市災防韌性城市指標推動成果發表暨 研討會	28
七、 編撰易讀易懂防災手冊《颱風來了怎麼辦》	28
八、 優化本局防災科學教育館網站	29

九、印製 111 年「童心・繪・防災」防災宣導月曆	29
伍、未來施政重點	29
一、精進各項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有效降低火災傷 亡	29
二、增進災害搶救效能	31
三、提升救護能力	33
四、強化災害防救	34
五、整建消防廳舍	35
陸、結語	36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13屆第7次定期大會開議，在此向各位提出工作報告，深感榮幸。長久以來，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與不吝指教，使得本局各項業務及救災救護工作得以順利推展，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未來將更積極推動各項消防工作，為市民營造更安全的生活空間，以下謹就本局110年7月至111年1月（以下簡稱本期）策略地圖、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及未來施政重點，報告如后：

壹、本局策略地圖

【使命】 提升防救災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願景】 打造安全無虞的臺北城		【核心價值】 正直誠信、團隊合作、創新卓越、開放共享				
策略主題	加強火災預防 A		精進災害搶救 B		優化緊急救護 C		整合災害防救 D	
策略目標	顧客 C	AC1保障市民安居生活	BC1提升救災反應效率	CC1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DC1提升社區防災意識			
	內部 流程 P	AP1加強公共場所消防管理 AP2營造住宅防火安全空間	BP1提升社區救災應變效能	CP1提升救護應變效能	DP1強化防災教育參與			
	學習 成長 L	AL1 強化資訊運用	BL1充實人力資源 BL2擴大民力運用 BL3培育優秀人力	CL1強化資訊運用	DL1培育優秀人力 DL2強化資訊運用			
	財務 F	TF1 提高預算執行效能						

貳、本局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

策略主題		加強火災預防 A	精進災害搶救 B	優化緊急救護 C	整合災害防救 D
策略目標	顧客 C	AC1.1 每十萬人火災死亡人數 	BC1.1 火災出勤反應時間 	CC1.1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存活出院率 	DC1.1 韌性社區推動率 DC1.2 行動防災App累積使用次數
	內部流程 P	AP1.1 公共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合格率 AP2.1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率	BP1.1 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演練達成率	CP1.1 OHCA案件使用即時回饋CPR設備比率	DP1.1 社區防災士參與率
	學習成長 L	AL1.1 安管系統檢查資訊即時性	BL1.1 每十萬人消防隊員人數  BL2.1 每十萬人義勇消防人員數  BL3.1 外勤消防人員體能達高標率 BL3.2 外勤消防人員接受火災搶救基礎訓練比率	CL1.1 即時回饋CPR品質設備普及率	DL1.1 社區防災士培訓率 DL2.1 行動防災App災害資訊類別數
	財務 F	TF1.1 本局KPI對應預算達成率			

本局關鍵績效指標共計以上19項，以下就涉及世界城市數據委員會WCCD指標項目及府級平衡計分卡KPI項目（共計5項）說明，執行成果如表1：

表 1 本局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

關鍵績效指標 (KPI)	指標公式	110年 目標值	110年 實際值
AC1.1 每十萬人火災死亡人數(WCCD、府級 KPI) (本項為負指標)	火災死亡人數*10 萬/城市人口數 單位：人	0.651 人	0.436 人
BC1.1 火災出勤反應時間(WCCD) (本項為負指標)	(受理火災派遣時間+分隊接獲火災派遣時間+分隊出勤至抵達現場時間)/火災總件數 單位：分	4.8 分	4.88 分
BL1.1 每十萬人消防隊員人數(WCCD)	本局現有外勤消防人員人數*10 萬/城市人口數 單位：人	54 人	57.12 人
BL2.1 每十萬人義勇消防人員數(WCCD)	義消人數*10 萬/城市人口數 單位：人	72.1 人	75.03 人
CC1.1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存活出院率 (府級 KPI)	所有送醫 OHCA 患者存活出院件數/所有送醫 OHCA 件數*100% 單位：%	7.8%	7.96%

參、重要施政成果

一、加強火災預防

(一)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本府為保障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安全性，並確保其使用情形符合規定，設置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執行各類場所聯合稽查工作，若有「消防」或「建築」不合格，依其不合格項目張貼不合格場所告示，並於本府網站公共安全專區公告，俾利消費大眾識別。本期共計檢查 125 家次，檢查結果消防部分為 103 家次符合規定，20 家次不符合規定，2 家次未營業，不符合規定場所均已完成改善。



(二) 補助及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為讓更多市民受惠，提升其居家安全，本局結合民政系統全面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透過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公益團體捐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本期補助裝設計 2 萬 4,431 戶。藉由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早偵知火災之功能，民眾安裝後於火災時啟動示警、成功避難之案



例，本期計有 76 件。

(三)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管理

1、嚴格檢查消防安全設備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計有 3 萬 2,942 棟、公共場所計有 3 萬 1,109 家，依其危險程度分類列管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本期共計檢(複)查 3 萬 7,250 家次，符合規定者 3 萬 4,103 家次，未符合規定而予以限期改善者共 3,087 家次，經限期改善且複查仍未改善逕行舉發共 60 家次，檢查合格率為 91.55%。本期共計 35 件建築物火災因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自動撒水設備及室內消防栓，平時落實檢查及管理，於火災發生時及時動作發揮功能，成功避免人命傷亡及降低財產損失。



2、落實防火管理制度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應遴用防火管理人場所共 5,841 家，已遴派防火管理人並製作消防防護計畫書者共 5,751 家(完成率 98.46%)。經後續輔導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者，計有 6,490 家次，參訓人員達 7 萬 2,441 人次。



3、防焰物品之設置使用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計 1 萬 3,653 家，共檢查 1 萬 3,843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者計 1 萬 3,768 家次，未符合規定而予以限期改善者計 75 家次。

4、特定場所容留人數管制查核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列管特定容留人數場所計 873 家，本期定期及不定期抽查共計 1,267 家次，符合規定 1,108 家次，停業 159 家次。



5、大型場所、旅館、醫院及老福機構公共安全防护動態演練

為強化大型百貨賣場、旅館、醫院及老福機構等公共場所臨災時應變作為，依「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辦理公共安全防护動態演練，本期計辦理 317 場。

6、消防安全教育講習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員工消防組訓 6,490 家次，宣導 7 萬 2,441 人次；社區、學校、補習班防火教育講習 652 場次，宣導 5 萬 3,972 人次；各級機關(構)、社會團體、公司行號防火教



育講習 1,814 場次，計 5 萬 909 人次參與。

(四)加強危險物品管理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公共危險物品列管場所共計 1,259 家(瓦斯行 96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 1 家、分裝場 3 家、容器儲存場所 5



家、串接使用場所 294 家，公共危險物品儲存場所 367 家、爆竹煙火販賣商 53 家、貿易商 4 家、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157 家、自助洗衣店 279 家)，均定期檢查，本期共計檢查 2,219 家次，合格 2,200 家次，不合格 19 家次，均依法舉發並追蹤要求改善。

(五)受理專業爆竹煙火施放申請

本期受理專業爆竹煙火施放案件共 9 件(施放申請案件 8 件、備查案件 1 件)。

(六)違反消防安全管理案件之裁處

本期因違反消防安全管理事項，依消防法裁處計 84 件，其中消防安全設備類計 46 件；液化石油氣類計 12 件；消防專技人員檢修不實計 6 件，其他類計 20 件。

(七)落實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

為避免民眾於私人場地辦理大型群聚活動，因場地、使用器材不當，或因交通及秩序混亂等因素而發生意外事故，本局訂定「臺北市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將私人場地辦理之活動亦納入規範，以確保參與市民之安全，並明確規劃本府各局處專業分工，完備活動安全審查規定。本期共計辦理 35 場大型群聚活動，現場查核結果皆符合活動安全維護計畫內容，活動均圓滿結束。

(八)強化老人福利機構及長照機構策進作為

統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老人福利機構及長照機構共列管 148 家，本期共檢查 678 家次，未符合規定而予以限期改善計 5 家次，已改善完畢。

(九)防災宣導

1、規劃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

消防人員主動走入校園，教授全市國小五年級學童消防知識及實際操作體驗消防器具，並利用學習單方式，將所學帶回家與家人分享，達防災學習家庭化目的，本期因疫情影響辦理 151 場次，計有 1 萬 7,570 名學童參加體驗。



2、舉辦「國家防災日」線上防災教育宣導活動

因疫情影響，為避免人潮群聚，以「韌性保震 防災 together」為主題，利用 Gather Town 虛擬平臺建造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會場，並於 110 年 9 月份辦理線上宣導、消防人員來開講、深夜塾堂等多項主題活動，民眾可選擇喜歡的人物角色，透過線上宣導及互動，檢視家中災害風險，並學習防救災知識與技能，活動深獲民眾好評。



3、舉辦 119 防災宣導活動

111 年 1 月 15 日於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舉辦 119 防災宣導活動，以「防災新生活 FUN 心擁幸福」為主題，期藉由全民消防理念



及民眾參與，透過設置宣導攤位教導民眾親身體驗防火、防災及避難逃生等觀念，以提升民眾自救、互救、避難逃生常識及緊急應變等能力，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參與人員約 3,000 人。

4、辦理社區防災園遊會

為強化轄內里、鄰、社區防災意識，持續舉辦社區防災園遊會活動，本期因疫情影響僅舉辦1場次，宣導人數800人次；另協助各學校、機關、公司、社區等團體辦理2,466場次防災宣導活動，宣導人數達10萬4,881人次，以提升民眾之防災知能及緊急應變能力。



5、推廣防災科學教育館參觀體驗

為提升民眾防災知識及災害應變能力，持續辦理防災科學教育館參觀體驗，本期參觀團體計254團，因疫情影響參觀民眾僅5,665人次；自87年11月27日開館以來截至111年1月底止，參觀民眾累計達145萬3,108人次。



6、運用多元管道宣導防災訊息

(1)電子媒體：利用捷運月臺電視、商業辦公大樓電梯螢幕及快樂聯播網等，播放本局宣導廣播稿及各種防災宣導短片，並於本局官網、本市防災資訊網、本局臉書等網路媒體宣傳防災資訊。

(2)平面媒體：製作各種防災宣導海報、摺頁等文宣，張貼於學校及公務機關等公告欄宣傳，並運用

市政大樓外牆大型看板等各種宣傳方式，廣為宣導周知。

(十)火災調查

1、火災統計

本期火災共 920 件，造成市民 5 人死亡、8 人受傷；與去年同期(火災共 1,041 件，造成市民 7 人死亡、17 人受傷)比較，火災件數減少 121 件，死亡人數減少 2 人，受傷人數減少 9 人。

2、火災原因分析

本期火災共 920 件，分析起火原因，以爐火烹調(42.9%)為第一位；第二位為電氣因素(28.8%)；第三位為菸蒂(12.8%)；其餘原因為燃燒雜草、垃圾(3.7%)、縱火(2.2%)、施工不慎(1.3%)、遺留火種(0.8%)、敬神掃墓祭祖(0.5%)、自殺及瓦斯漏氣或爆炸及交通事故(各計 0.4%)、燈燭及燃放爆竹(各計 0.3%)、烤火及原因不明(各計 0.1%)及其他(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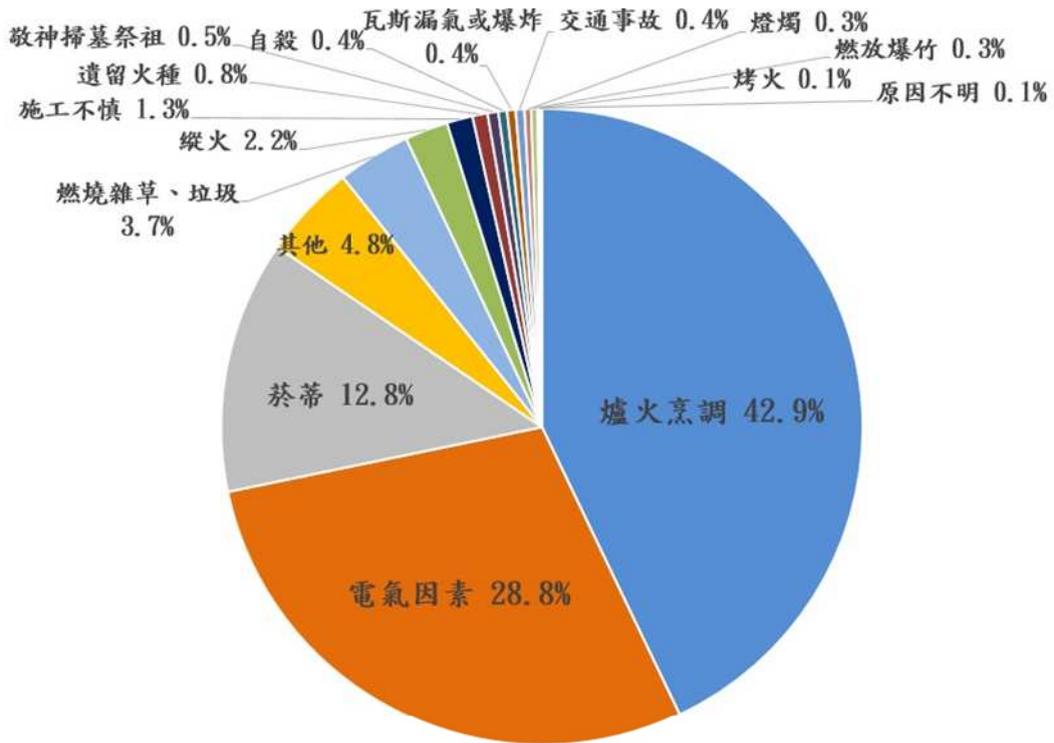


圖 1 起火原因分析圖

二、精進災害搶救

(一)辦理救災演練

為加強火災搶救及提升公共場所業者應變能力，本期共辦理 31 場大型演習及救災演練，詳如表 2：

表 2 本期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1	110 年 8 月 13、14 日	北投區臺北榮總兵推暨實兵演練
2	110 年 8 月 16、17 日	文山區貓空特定區 D 區區塊聯合防災演練
3	110 年 8 月 17 日	大同區後火車站兵推暨實兵演練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4	110年8月20、21日	士林區至善路3段兵推
5	110年8月24、25日	南港區南港火車站兵推暨實兵演練
6	110年8月27、28日	中山區劍南山A1山區區塊演練
7	110年9月5、12日	信義區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兵推暨實兵演練
8	110年9月13、14日	中正區臺北車站特定區中山分區-中山地下街搶救演練
9	110年9月13、14日	松山區臺北體育園區區塊演練
10	110年9月15、16日	文山區貓空特定區B區區塊聯合防災演練
11	110年9月15、16日	松山區A2濱江街一帶汽修廠水源缺乏地區區塊演練
12	110年9月29日	信義區防疫旅館(意寬精品旅館)火災搶救演練
13	110年9月25、26日	中山區A5濱江街一帶汽修廠水源缺乏地區區塊演練
14	110年10月1、2日	士林區葫蘆堵地區兵推暨實兵演練
15	110年10月15日	大同區寧夏大樓實兵演練
16	110年10月16日	士林區天母國際大樓實兵演練
17	110年10月16日	中山區高危險建築物-和益金銀大樓搶救演練
18	110年10月16日	內湖區高危險建築物-宏泰巨星大樓搶救演練
19	110年10月16、17日	文山區貓空特定區E區區塊聯合防災演練
20	110年10月17日	松山區高危險建築物-芝麻大廈搶救演練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21	110 年 10 月 17 日	中山區汎華綠園大樓實兵演練
22	110 年 10 月 18 日	南港區中央研究院物理所兵推
23	110 年 10 月 21 日	大安區信維大樓老舊複合用途建築物搶救演練
24	110 年 10 月 18、21 日	內湖區大崙頭尾山山域事故演練
25	110 年 11 月 24、25 日	文山區貓空特定區 C 區區塊聯合防災演練
26	110 年 11 月 17、18 日	大安區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癌醫中心醫院搶救演練
27	110 年 12 月 18、19 日	士林區陽明山區兵推暨實兵演練
28	111 年 1 月 5 日	萬華區家樂福桂林店春安消防演習
29	111 年 1 月 19 日	松山區微風廣場春安消防演習
30	111 年 1 月 19 日	信義區台北 101 大樓購物中心春安消防演習
31	111 年 1 月 26 日	中正區臺北車站特定區-三鐵共構分區-臺高鐵路次分區(臺鐵 B2 月臺)聯合防災演練

(二)強化商圈救災能力

為改善本市老舊商圈公共安全問題，提升商圈自治團體緊急應變能力，本期辦理 13 場消防搶救困難老舊商圈救災演練，詳如表 3：

表 3 本期老舊商圈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行政區	商圈
1	110 年 7 月 30 日	萬華區	西園傳統市場

場次	日期	行政區	商圈
2	110年8月17日	大同區	華陰街商圈
3	110年9月2日	萬華區	廣州夜市
4	110年9月18日	大安區	師大商圈
5	110年10月10日	信義區	五分埔商圈
6	110年10月13、14日	大安區	臨江夜市
7	110年11月15日	中正區	城中市場
8	110年12月12、13日	大同區	迪化街商圈
9	111年1月6日	大同區	迪化街商圈
10	111年1月21日	文山區	景美市場
11	111年1月22日	信義區	五分埔商圈
12	111年1月23日	大安區	臨江夜市
13	111年1月26日	萬華區	廣州夜市

(三)提升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應變能力

針對連棟式磚木造建築物、水源缺乏地區、高層建築物、養護機構及醫院、地下捷運站及地下商店街、機械式密閉停車塔、大型百貨公司及賣場、封閉性娛樂場所及其他具有容易擴大延燒、造成重大人命傷亡之虞或避難逃生困難等場所，評估列為本市火災搶救困難地區，訂定「執行火災搶救困難地區火災搶救應變計畫」，本期本市列管

1,170 處，針對上述地區辦理 401 處實兵演練及 71 處兵棋推演。

(四) 確保火災搶救困難地區之消防通道暢通

為利於消防救災車輛執行防災救災任務，以保障公共安全，本市依「消防通道劃設及管理作業程序」公告列管之消防通道共 185 處，並由本府警察局持續針對列管消防通道違規停車執行取締、拖吊，透過加強防災宣導及消防救災演練，以提升市民之公共安全意識。本期消防通道查處違規停車案件共舉發計 1 萬 866 件。

(五) 強化本市搜救隊救援能量

本市搜救隊現有編組計 227 人(含義勇特搜隊 61 人)、搜救犬 10 隻，其中已有 7 隻犬隻通過國際搜救犬組織(IRO)搜救犬認證。

本期辦理 4 場搜救隊動員演練、3 場搜救犬移地訓練、1 場包機動員演練、1 場無預警動員集結演練，共計動員 523 人次。

(六) 加強消防訓練，提升搶救技能

本局各大隊每月實施常年訓練、體技能訓練，本期計有 5,641 人次參訓。

(七)前進指揮所演練，提升救災效率

為提升災害現場各項緊急應變作業之效率，掌握災害現場救災情形、擬定救災計畫、統籌調度及運用整體救災資源，持續辦理前進指揮所訓練及災害防救演習配合演練，本期演練計 12 次，以期於災害發生時，發揮救災專責化之功能，有效提升救災效率。

(八)建立無人機隊支援調度機制

因應無人機 e 化調度，本局訂定「臺北市政府各局處申請無人機隊支援調度機制」並成立線上統一調度平臺，現有 2 架無人機可供申請。本府各局處若有無人機使用需求時，即可至該平臺進行申請，由本局受理後負責派遣操作員協助執行飛航活動，本期計受理 3 件（演習 2 件、局處申請 1 件）申請飛航勤務。

(九)推動改善搶救不易狹小巷道之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

針對搶救不易狹小巷道，妨礙救災之路邊停車、廣告物、違建棚架、道路障礙與電纜線等項目，依法劃設禁停紅線、輔導改善、取締或查報拆除，落實全日 24 小時淨空救災動線與活動空間，以保障公共安全，至 111 年 1 月底本局列管狹小巷道計 268 處（紅區 194 處，黃區 74 處），另本期取締

違規停車及道路障礙物共計 4,795 件。

(十)推廣「視訊 119」App 報案服務

本局推動視訊報案服務，民眾在本市報案只要使用智慧型手機下載安裝「視訊 119」App 應用程式，即可將災害影像及 GPS 定位座標，傳送至本局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協助 119 執勤員迅速掌握災害事故現場即時資訊及傷病患狀況，正確派遣人力，有效縮短消防人員到達災害現場救援時間，並與報案者互動，提供線上急救處置，減少民眾生命財產損失。自 106 年 12 月 21 日啟用，截至 111 年 1 月底止，總下載數為 15 萬 2,407 次。

另本局自 109 年 2 月起啟用安心簡訊功能，至 111 年 1 月底止，共發送 8 萬 7,926 則。當民眾使用行動電話撥打 119 報案時，派遣系統於救護車出勤後自動發送簡訊，民眾只要選取簡訊內連結功能，即可透過「視訊 119」App 顯示救護車即時位置及相關資訊，提升民眾及傷者報案服務。



(十一)擴大民力運用

1、本市義勇消防總隊

本市義勇消防總隊現有 6 個大隊、29 個中隊、

60 個分隊，義消人員合計 1,867 人。本期義消協勤(救災、防災宣導、演習)共出勤 3,608 次、7,017 人次，參與訓練(專業訓練、常年訓練)共出勤 270 次、7,583 人次。

2、民間救難團體

本市登錄合格之民間救難團體計有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救災隊第一大隊、台北市義勇救生協會、中華潛水推廣協會、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台北市支會、台北市北海水上救生會及臺北市中正、信義、大安、中山、松山、士林睦鄰救援隊等 11 個救難團體，於災害發生時接獲本局通知，動員上述團體所屬人力及機具出勤協助救災，本期民間救難團體協勤計 750 人次。

(十二)為民服務

本期 119 受理為民服務計有 4,343 件，以冒煙/焦味、電器走火、燒雜物、警鈴響等案件為大宗(總計 1,820 件)。與去年同期 9,086 件比較，減少 4,743 件。

(十三)消防廳舍整建

本局劍潭分隊重建工程於 110 年 9 月 20 日竣工、110 年 12 月 23 日進駐，並完成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永吉分隊、城中分隊、忠孝分隊、圓山分隊及光明分隊



等整修工程，充實消防廳舍應勤設備，改善工作環境。

三、優化緊急救護

(一)緊急救護統計

本期 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 6 萬 7,954 次、急救人數 5 萬 4,612 人，與去年同期(出勤次數 7 萬 875 次、急救人數 5 萬 9,033 人)比較，出勤次數減少 2,921 次、急救人數減少 4,421 人。

(二)提升 OHCA 存活人數

本期成功挽救 62 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的市民，較去年同期減少 3 人。

(三)實施濫用救護車收費制度

自 101 年 12 月 8 日起，透過「收費」及「審核」機制，實施濫用本局救護車收費計畫，本期共開立 13 張救護車使用費繳款單，繳款率為 92.3%。另邀集本府衛生局及社會局共同研議分析救護車不當使用態樣，針對明顯濫用者進行收費和以居家訪視、津貼補助、安置照護或酒癮強制戒斷治療等方式，矯正救護車高用量戶不當使用之行為，本期列管轉介輔導之救護車高使用者(每年使用 10 次以上)計 7 人。

(四)搶救急性腦中風提高治療率

結合三軍總醫院等 10 家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推動「腦中風通報醫療整合計畫」，透過到院前通報，快速啟動醫院腦中風治療小組。歷經多年之努力，本局到院前通報精確度及敏感度均有提升，縮短腦中風病人到院後治療時間，本期啟動本專案送醫之人數共 478 人，對病人即早接受治療有實質助益。

(五)推動民眾學習心肺復甦術(CPR)

本局建置 CPR 教學網頁預約平臺，提供市民網路預約報名參加急救教學，另提供本市機關、學校、公司、社區等團體，預約免費到府急救教學課程。本期共辦理 121 場次，計 5,941 人次參與課程。(110 年 5 月 14 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4 日因疫情嚴峻，停辦教學活動。)



(六)實施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傳輸暨心肌梗塞分級送醫機制

本局 4 個高級救護分隊與 31 個一般分隊，與本市具有 24 小時心導管急救處置能力之急救責任醫院進行區域化合作，針對 12 小時內主訴胸痛病人實施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如為疑似急性心肌

梗塞病人，傳輸心電圖並通報後送醫院準備急救，促進早期診斷以提高接受確切治療之效益，本期到院前心電圖傳輸件數共計 1,010 件。

(七)提升救護服務滿意度

本期隨機抽樣 3,675 件到院前緊急救護案件，電話訪問患者(或家人)對於救護人員服務態度之滿意情形，滿意度為 99.02%。

(八)推動「全民守護者」App

為提升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 CPR 比率，參考國外經驗結合民間力量開發 App，可召喚志願者在救護人員抵達前及早提供 OHCA 患者施行 CPR 急救，期在救護車抵達前串起生命之鏈、提升存活率，自 108 年 1 月 1 日啟用，截至 111 年 1 月底止，總下載數為 4 萬 9,969 次。

(九)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勤務

本局訂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派遣及防護應變指引」，供執勤同仁依循，以嚴謹的流程，依風險程度要求出勤之第一線救護人員著指定的防疫裝備出勤，落實感染控制。另本局結合本府衛生局、公共運輸處規劃快篩陽性及居家確診者後送機制，無症狀或輕症者，以防疫巴士或專責防疫計程車載送至檢疫所或防疫旅館，中、重症

者，以防疫救護車載送至醫院。

本期共計受理載送確診或疑似個案勤務 1,082 件、送醫 1,369 人，出勤累計 1,306 車次、2,054 人次，皆圓滿完成任務。

四、整合災害防救

(一)培訓防災士

為提升本市民眾自助互助比例，鼓勵民間自發性參與防災事務，落實防救災在地化機制，本期針對本市韌性社區、校園



及本府所屬企業防災需求，培訓及認證所屬單位人員共 150 人成為防災士。自 108 年 3 月至 111 年 1 月底止，本市已培訓 2,313 名防災士。

(二)辦理本市國宅群聚感染應變措施兵棋推演

110 年 9 月 1 日於本府市政大樓劉銘傳廳辦理，由市長擔任統裁官，主要模擬本市國宅社區發生群聚感染之應變作為，分為家庭群聚、社區群聚感染及復原重建等 3 個階段共 16 個議題，檢視本市相關防疫作為及修正相關 SOP。

(三)辦理 111 年度防災業務研習班

為加強本府防災業務承辦人員熟練各項災害

防救業務之執行與推動，111年1月24日至26日辦理111年度防災業務研習班，課程內容包含「地方災害防救實務分享」、「後疫情階段之應變體系規劃與調整」及「臺北市火山災害防救應變機制探討」，計268人參訓。

(四)推廣「臺北市行動防災」App

「臺北市行動防災」App提供民眾即時天氣資訊(雨量、水情及颱風警報)、停班停課資訊、監控影像、醫療院所、防災公園及防災地圖等緊急避難資訊，亦包含本市災情案件查詢及展示功能，提供本市民眾掌握即時災況。自101年6月14日啟用，截至111年1月底止，總下載數為11萬7,909次，累計總使用次數為1,573萬557次。

(五)推動府級災害防救教育訓練與認證

為推動「本府強化災害防救體系運作措施」並促進災害防救工作效能，針對進駐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人員進行培訓，訓練課程包含市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研習班、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研習班、重大災害現場前進指揮所作業研習班等內容，完成相關訓練課程後且測驗成績80分以上者，由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登錄為訓練合格人員，有效期限為3年。110年研習班參訓共425人次，通過訓練共404人次，通過率達95.1%，截至111年1

月底止，累計取得認證人數共 1,971 人。

(六) 辦理「2021 危機管理會議暨國際研討會」

為提升城市災防效能，並達成城市防救災聯防，本局於 110 年 10 月 12 至 14 日以視訊會議方式辦理，並由黃珊珊副市長出席代表致詞，除邀請東京、倫敦等 14 個會員城市分享災害防救各項經驗外，並邀請各專家學者參與，研討各會員城市所面臨的共同議題。

肆、創新作為

一、議會三讀通過火災預防自治條例修正案

為避免場所因變更使用逕自關閉消防安全設備，本局修正「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經本市議會三讀通過。內容重點為特定場所每年至少辦理 1 次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特定場所之管理權人應製作並播放避難逃生安全說明影片、明定消防安全設備不得無故關閉或妨礙其功能、特定場所之火警受信總機應辦理改善，並應立即將火警信號及警報設備關閉訊號通知場所管理權人、防火管理人及傳送至消防局資料庫等規定，以提升本市各項營業場所建物安全環境，維護市民公共安全。

二、啟用 119 高效能勤務派遣系統

為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報案與緊急救援服務，本局於 108 年至 110 年辦理本市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資通訊設備汰換及軟體系統改版(3 年計畫)，並於 110 年 12 月 28 日舉行「119



高效能勤務派遣系統」發表記者會，由市長主持，進行形象宣導影片首播，特別邀請火神的眼淚蔡銀娟導演主刀，火神的眼淚男主角溫昇豪擔任 119 智能派遣大使，演出高效能勤務派遣系統形象宣導影片。

該系統導入最新科技，規劃「大量話務應變機制」、「行動化雲端指揮中心」、「智慧行動裝置派遣運用」及「建構 GIS 即時戰力資訊儀表及可視化決策平臺」等功能，利用政府開放資料掌握各項資訊，善用數位科技強化系統運作效能，爭取搶救時效，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全國第一支通過重型能力認證搜救隊伍—臺北市搜救隊新里程碑

110 年 11 月 24 日至 26 日，臺北市搜救隊攜手臺北榮民總醫院及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動員 16 車 83 人(搜救隊員、結構技師、醫生及護理師)及 5 隻搜救犬，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辦理之國家搜

救能力分級檢測(NAP，National Accreditation Process)，順利通過且取得重型能力認證(最高級別能力)，為全國首支通過測驗並取得重型搜救能力認證之搜救隊伍。

四、試辦「PA(Pumper-Ambulance) 連結」出勤

為縮短 OHCA 救護案件反應時間，爭取黃金急救時間，本局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起實施「PA(Pumper-Ambulance) 連結」出勤，倘距案發地點最近之救護車已出勤，且傷病患狀況危急必須馬上急救時，除派遣救護車外，同步派遣最近之消防車攜帶 AED 前往現場進行基本急救處置。

五、製作本市緊急救援路線地震阻斷風險分析地圖

大規模地震發生時，往往在短時間內造成大範圍建物損害、人員傷亡與社會經濟衝擊，為了解本市緊急救援路線於強震後的阻斷風險，依據中央災害防救會報第 36 次會議報告決議，並由科技部於 106 年模擬之山腳斷層南段規模 6.6 地震，進行本市 28 條緊急救援路線臨路建物倒塌與橋梁損害之風險分析，製作本市緊急救援路線地震阻斷風險地圖，以利本府相關防救災單位參考修訂防災計畫及規定。

六、舉辦本市災防韌性城市指標推動成果發表暨研討會

本局於 110 年 10 月 28 日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舉辦本市災防韌性城市指標推動成果發表暨研討會，邀請國家災害防



救科技中心、內政部消防署、北臺八縣市及本府各局處與各區公所代表共同與會。透過「本市韌性城市推動成果」、「極端災害下之韌性城市」及「次世代之災害防救工程」等主題分享，期藉由中央及地方政府間的交流，深入探討未來推動災害防救工作之方向，進而提升整體防救災能力。

七、編撰易讀易懂防災手冊《颱風來了怎麼辦》

本府 110 年特別編撰防災易讀手冊「颱風來了怎麼辦？」，符合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1 條，針對特殊需求族群，如孕婦、嬰兒、小孩、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的人等使用者，將颱風災前準備、災時應對措施及災後復原工作之災防資訊，融入易讀易懂概念來提供使用。



八、優化本局防災科學教育館網站

為提供市民更多元便利的防災學習管道，本局防災科學教育館網站於110年12月更新上線，除了建置英、日語版面外，並擴充即時線上預約參觀及360度環景導覽功能與防災影音知識宣導專區，讓市民更能即時學習防災知識，打造優質數位防災學習環境。

九、印製111年「童心·繪·防災」防災宣導月曆

本局111年防災月曆，首創與可樂王、安維馨、林家棟、兩宛插畫實驗室、Marcomics及Ivy Design等臺灣知名插畫家共同繪製，運用生動的內容及柔和豐富の色調，將災害預防、臨災應變等嚴肅的防災議題重新詮釋，透過純真的童心及直覺式的圖像表現，傳達精采的防災故事，讓防災成為共感的記憶。



伍、未來施政重點

一、精進各項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有效降低火災傷亡

(一)消防圖說審查數位化

因應後疫情時代，本局於111年1月24日訂

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辦理消防圖說審查數位化計畫」，運用 IOT 數位化科技，於審查系統以電子圖說掛件，輔以視訊對話及共享圖說影像之作法，可達「數位審查」、「數位交流」、「數位保存」、「即時溝通」、「即時修正」及「即時上傳」之目標，以達節能減紙及減少非必要接觸。

(二)提升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率

結合本府各機關及利用各種平面及電子媒體，推動宣導安裝住警器，另藉由分析火災案例、蒐集住警器成功作動案例等廣為宣導安裝住警器，並透過災後訪視鼓勵民眾安裝、簡化住警器安裝流程，提升安裝意願，另針對已達電池設計使用年限之住警器受補助戶加強訪視，及宣導定期自我檢測與更換電池之重要性，進而降低本市住宅火災傷亡發生。

(三)加強集合住宅消安申報

為提升集合住宅消安檢修申報率，本局於 110 年 2 月 25 日修訂「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輔導本市集合住宅檢修申報及修繕消防安全設備執行計畫」，為期 2 年計畫，採分期分階段輔導，宣導檢修申報相關規定，並張貼宣導單於大樓明顯位置，提醒大樓住戶儘速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二、增進災害搶救效能

(一)建置新式無線電系統

為確保無線電穩定度，降低通訊不良風險，使救災指令能正確傳遞至第一線救災同仁，確保同仁執行救災救護勤務時，現場訊息能有效傳達救指中心，即時調度救災能量，加速救災行動，本局規劃於 111 年至 112 年建置新式無線電系統並汰換舊有設備，包含主備援網管中心、中繼通訊站、無線電勤務派遣系統、終端設備(車裝臺、手提臺、固定臺)全面更新，俾使無線電充分發揮其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

(二)持續精進消防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

為精進消防車輛、裝備，提升消防救災戰力與效率，以降低火災發生所造成人民生命財產巨大的損失，訂有「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消防車輛充實計畫」(107-111 年)，於 107 至 111 年逐年針對使用逾 15 年或不堪使用之車輛辦理汰換，老舊消防車及救災車輛比率由 53%降至 25%。

本局自 109 年起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建構安全化學環境 5 年中程計畫」，109 年至 113 年共編列 4,590 萬元預算採購化災搶救裝備器材、移動式遙控砲塔、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複合式抬頭顯示器空氣呼吸器、救災資訊系統等科技

化救災裝備器材及消防機器人以強化消防戰力，降低民眾生命財產損失。

(三)充實救災裝備、強化基層人員體技能及救災水準

1、落實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及在職人員常年訓練

運用空氣呼吸器訓練場、H型火場攻擊訓練櫃及火災搶救燃燒室等訓練設施，辦理各種體技能訓練，包含火場搶救技能組合訓練、消防戰術應用、駕駛、車輛裝備器材操作、緊急救護等課程。

2、優化各大隊潛水出勤編組訓練模式

運用公共安全潛水行動準則實施救援編組訓練，建構完善水難災害事故水下作業搜索模式、強化安全管理、水下訊息掌握及RIT救援編組，持續精進潛水技能、提升水難事故處理能力，以確保水下作業之安全。

(四)精實義消技能訓練，充實義消福利機制

擴大民力運用，充實義消組織及民間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精實義消人員及民間救難團體防救災技能訓練，預計 111 年本市義消人員增加約 50 人，總人數增加至 1,910 人；協勤增加約 2,000 人次，總協勤數增加至 1 萬 6,000 人次。

本局每年均編列義消人員及民間救難團體救災團體保險預算，提供因公意外身故失能保險金 350 萬元及傷害醫療住院日額 3,000 元等保障，另

自 111 年起，義消人員健檢補助由 2,500 元提高至 3,500 元，未來將比照消防人員健檢額度編列義消人員健檢補助。

三、提升救護能力

(一)緊扣社區生命之鏈，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強化 OHCA 及三大急重症（急性腦中風、心肌梗塞、重大創傷）處置，透過建立完整有效率的急救體系，整合本市急救醫療體系，以救護車能最快抵達之距離，將病人護送到適當醫院，送醫途中持續監測生命徵象，必要時通報醫院急診室預先準備，爭取黃金 5 分鐘，並與醫院共同建立 OHCA 及三大急重症登錄系統，持續進行緊急救護品質監測與改善。

(二)全面實施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傳輸

本局已於 35 個分隊施行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傳輸工作，主要針對符合「胸痛指標」之病人，由救護技術員執行到院前 12 導程心電圖之監測並傳輸雲端及合作醫院，根據心電圖研判為「ST 上升型急性心肌梗塞」之個案，則緊急通報醫院預作準備，以提高接受確切治療之效益，預計 111 年 6 月底前全面擴大到 45 個分隊實施。

四、強化災害防救

(一)推動公有大型場館防災士培訓及擴大培訓對象

為落實防救災在地化，提高本府所屬公有大型場館員工自主訓練及防災意識，並導入企業防災概念強化是類場館防災管理能力，本局特別規劃於 111 年上半年針對本府所屬供公眾使用，且員工數達 30 人以上或設有防火管理人之場館員工，辦理 3 梯次培訓計 150 名防災士。另為使防災能量更容易進入社區及鼓勵民間自發性參與防災事務，提升自助互助比例，將透過多元防災士培訓方案，並以達本市萬人防災士為目標，以強化社區及各行業防災參與度、提升自主應變能力。

(二)「臺北市行動防災」App 改版計畫

111 年「臺北市行動防災」App 改版規劃增加日常生活所需之資訊，如氣溫、降雨情形、空氣品質及環境監測等資訊，同時依使用者所在 GPS 位置提供警戒示警資訊，可即時接收災害相關訊息，並增加防災圖資；另以懶人包及互動式形態將「颱風來了怎麼辦」及「地震來了怎麼辦」2 本手冊重新編排，期透過行動防災 App 功能改版提升下載次數及使用者黏著度，協助民眾建立防災常識，隨時掌握最新災害情資與應變資訊。

(三) 辦理跨局處複合型災害防救演習

結合中央、外縣市、國軍及整合運用民間相關資源與強化社區防災，提升民眾自我防護能力，預訂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辦理實兵演練，包含輻射災害搶救演練、防汛演練、疏散撤離作業、土石流搶救、前進指揮所、大量傷病患等，以提升本府各防救災單位整備、應變及復原處理能力。

五、整建消防廳舍

為提升本市消防救災救護之效能，本局將持續規劃辦理 4 處新建工程，洲美分隊、興隆分隊預定於 112 年 6 月、113 年 12 月完工，關渡分隊及大湖分隊則於 114 年 6 月完工。

另 111 年預計完成景美分隊、信義分隊、中崙分隊、延平分隊等 4 處整修工程，充實消防廳舍應勤設備，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陸、結語

提升防救災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為市民打造安全無虞的臺北城，是本局責無旁貸的責任與使命。面對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引發的各種複合式災害威脅，本局的任務充滿困難與挑戰，相信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匡督與本局全體同仁兢兢業業努力下，臺北市民的生活將更加安全、幸福。以上報告，敬請指教！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